

# 四川银行广安分行2026年追加引入电子Ⅱ类户业务渠道合作方项目磋商公告

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采购人）委托，拟对四川银行广安分行2026年追加引入电子Ⅱ类户业务渠道合作方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四川银行广安分采购【2026】1号
2. 采购项目名称：四川银行广安分行2026年追加引入电子Ⅱ类户业务渠道合作方项目
3. 采购人：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4. 采购代理机构：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预算总金额：不含税价67.67万元、含税价68.34万元。

## 三、采购项目简介

拟对四川银行广安分行2026年追加引入电子Ⅱ类户业务渠道合作方项目（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项目以公告形式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http://swueecg.com/#/index>）、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ggzyjy.sc.gov.cn/jyxx/transactionInfo.html](http://ggzyjy.sc.gov.cn/jyxx/transactionInfo.html)）、四川银行官方网站（[www.scbank.cn](http://www.scbank.cn)）、四川建设网（<https://jyc.sccin.com/#/bidnews>）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在多个媒体发布公告信息，以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http://swueecg.com/#/index>）站发布的信息为准。

##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活动。

##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注：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若被列入采购人禁用供应商名单中的，将取消其报名资格。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作无效处理。

##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2026年5月21日09:00至2026年5月27日17:00（北京时间）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站<http://swueecg.com/#/index>，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

本项目磋商文件费用：人民币200元/份，须通过供应商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磋商文件获取费用（不接受个人转账，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转账前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磋商文件获取费用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磋商文件）。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6月1日10:30**（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

注：本次采购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选择邮寄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按要求密封并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邮寄送达；因邮寄以及其他原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未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的，所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6月1日10:3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磋商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领地环球金融中心A座9层909号本项目开标室。**

##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地 址：广安市迎宾大道408号

联系人：余老师

联系电话：18384524324

采购代理机构：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51号环球领地金融中心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28-85337218 18780582847

注：1. 标书费发票开具请在中标结果公告后联系代理机构申请（开票信息详见附件格式），联系人：任女士，联系电话：028-85122817。

2. 平台注册、获取标书、缴费请咨询：028-86123300

3. 本项目文件获取费用由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代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取，项目结束后文件获取费用将划转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处，相关发票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开具。

## 附件：开票信息

### 开 票 信 息

开票项目名称

开票项目编号

开票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类型（请将需要开票的类型用■标注）

**注1：目前只支持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

邮寄地址：

邮寄地址、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邮箱（请提供QQ、163、126邮箱）

开票金额（人民币）

费用到账时间

发票申请人姓名、手机号

附：费用付款凭证截图

注：若投标人需要采购文件获取费用发票的须填写以上开票信息表，请自行完善相关信息，在投标时将开票信息word电子版存放于电子文档u盘中。采购文件获取费用开票在该项目结果公告结束后申请开票。

**2、若中标后涉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开票的，中标人在付费后需再次完善该表相关信息，发送至306551393@qq.com；**

**3、因未将开票信息存放于u盘中或开票信息内容不完整导致的开票迟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发票开好后发到联系人邮箱，请务必提供QQ、163、126邮箱，勿使用公司内部邮箱。**

**4、开票联系人：任女士，联系电话：028-85122817。**